

# 南昌市教育局

---

##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全市学校冬春火灾 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局属事业单位：

现将《全市学校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抓好贯彻落实，切实维护全市教育系统今冬明春火灾形势的高度稳定。



# 全市学校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冬春季历来是火灾的高发期、大火的多发期。为坚决根绝校园重特大火灾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亡人火灾事故，努力减少一般亡人火灾事故，根据全市冬春火灾防控工作专题部署视频会议精神，决定从即日起至2023年3月，在全市学校集中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特制订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持“两个至上”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领导干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相关部门“三个必须”监管责任、学校主体责任的落实，围绕全国、全省、全市“两会”等重大活动和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聚焦重点领域、重要场所和薄弱区域，分类施策，精准防范，综合治理，深入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和“打非治违”百日行动，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切实维护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 二、重点任务

### (一)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1. 广泛开展消防知识宣传。全面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加强校园消防安全主题教育，结合“打非治违”和防盗窗(网)消防安全整治工作，积极配合属地消防部门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向广大师生宣传普及消防安全、

火灾预防和逃生自救知识。针对全国、全省、全市“两会”等重大活动和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重点加强安全用火用电常识教育，不断提升师生火灾防控安全意识。

**2. 深化“119”消防宣传月活动成效。**利用校内楼宇视频、电子显示屏播放消防安全公益广告、火灾警示录、消防安全常识；广泛张贴、悬挂标语、横幅，利用宣传栏、公告栏开展火灾防控宣传，利用学校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消防安全应知必会。

**3. 扎实开展消防安全演练。**各县区、各学校要深入推进“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活动，联合属地消防救援部门继续围绕“会报警、会疏散逃生、会用灭火器、会用消火栓”等内容开展安全演练，邀请消防专家走进校园，指导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全面提高广大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 **(二) 加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

**1. 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紧盯教学楼、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危化品实验室、档案馆、计算机房等重点要害部位，按照《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范》要求，对消防器材是否完好有效、自动消防设施是否运行正常、消防安全通道是否通畅、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是否设置到位、用火用电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等方面进行全面清查，摸清底数，建立隐患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限，销号整改，确保不留盲区死角。

**2. 深入开展电气领域综合治理。**巩固近年来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成效，及时整治室内乱拉接电气线路问题，更换老化损坏的电气线路，鼓励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继续强化电动汽车和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规范建立校园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坚决杜绝将电动车停放在楼道主要通道进出口附近。

**3. 深化防盗窗(网)消防安全整治。**针对教学楼、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有人员住宿的合用场所，组织开展防盗窗(网)摸底排查。通过依法拆除、引导拆改、强化管控等整治方式，集中查处一批、拆除一批、改造一批防盗窗(网)隐患问题。

**4. 统筹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点消防安全工作。**在全国、全省、全市“两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各县区、各学校要提高火灾防范等级，严格落实安保措施，对重点部位明确专人严看硬守。在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日前，针对性开展重点区域火灾隐患专项检查，严格落实节假日校园消防安全防范措施，加大校园火灾防控力度。

### **(三)有效预防和减少小单位小场所亡人火灾事故发生**

各县区要加强对学生住宿床位 100 张以下的学校及住宿床位 50 张以下的幼儿园(托儿所)等小学校、幼儿园消防安全管理，加强防火分隔不到位、违规住人、用火用电取暖等问题整治，推广应用智能独立感烟报警器、简易喷淋和电气火灾监控等技防手段，督促建立“预警、研判、处置”的闭环机制，确保提前感知，快速响应，实现灭早打小。要在属

地消防部门的指导帮助下，结合实际，持续推进“智赣119”建设，制定消防物联网改造提升计划，推广安装NB智能型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实现消防安全动态监测。

### 三、时间步骤

**(一)部署发动阶段(即日起至2022年12月下旬)。**各县区、各学校制订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召开会议，广泛动员部署。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12月下旬至2023年3月25日)。**各县区、各学校对照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消防宣传教育力度，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地落实。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3年3月26日至3月31日)。**各县区、各学校认真总结工作，固化经验做法，立足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消防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各学校要进一步树牢发展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深刻认识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层层抓好组织实施。要强化指挥调度，定期分析研判，协调推动重大安全隐患和问题整治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县区、各学校要专题研判一次本

单位冬春季消防安全形势，找准规律性、系统性风险，针对性部署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各级各类学校在自查自改、集中整治消防安全隐患的基础上，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分类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部门和具体人员，务求取得实效。

**(三)严格督导问责。**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纳入全市学校安全工作年度考核，对工作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市教育局将及时通报；对发生较大及以上亡人火灾事故的，将依法依规从严追究有关单位和相关人员责任。

各县区、各学校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总结、图片，于2022年3月28日前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科。电话：[83986484](tel:83986484)，邮箱 [1358542210@qq.com](mailto:1358542210@qq.com)